

(12) 发明专利申请

(10) 申请公布号 CN 102259500 A

(43) 申请公布日 2011. 11. 30

(21) 申请号 201110101107. 1

(22) 申请日 2011. 04. 21

(71) 申请人 苏州工业园区高登威科技有限公司
地址 215121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展业路
8号中新科技工业坊2-2F-A单元

(72) 发明人 沈皓然

(51) Int. Cl.

B41J 2/435 (2006. 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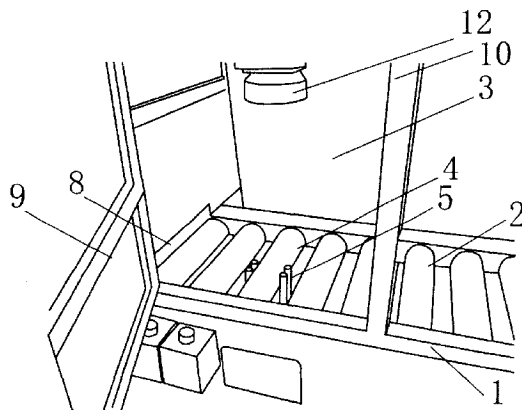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 1 页 说明书 2 页 附图 1 页

(54) 发明名称

一种打标装置

(57) 摘要

本发明公开了一种打标装置,包括一含有水平辊轴传动工作台,其特征在于:所述工作台上设置密封室,收容在所述密封室中传动辊轴间设有固定顶针,所述顶针下端与固定在支架上的气缸的活塞相连,一支架垂直设置在所述工作台上,所述支架上设置有收容在所述密封室中激光感应打标器。本发明的打标装置由于辊轴自动传动,使得工件被传动进出打标工作台,激光感应打标器自动感应工件自动打标,从而大大提高了加工效率,操作方便,更加安全可靠。



1. 一种打标装置,包括一含有水平辊轴传动工作台,其特征在于:所述工作台上设置密封室,收容在所述密封室中传动辊轴间设有固定顶针,所述顶针下端与固定在支架上的气缸的活塞相连,一支架垂直设置在所述工作台上,所述支架上设置有收容在所述密封室中激光感应打标器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打标装置,其特征在于:所述密封室设有供工件进出的开口。

3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打标装置,其特征在于:所述激光感应打标器通过气缸与支架相连,气缸缸体固定在所述支架上,气缸活塞驱动上下伸缩运动带动激光感应打标器上下运动。

4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打标装置,其特征在于:所述密封室侧面开有可旋转开闭的门。

一种打标装置

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发明涉及一种打标装置,尤其涉及一种产品表面进行激光打标的装置。

背景技术

[0002] 在目前产品生产过程中,通常要产品上喷印标码、产品说明或标识等,而激光打标器体积大,对环境要求较高,移动不方便,人工操作非常困难,而且降低了打标器的使用寿命,效率低下,难以提高生产效率。

发明内容

[0003] 本发明克服了现有技术的缺陷,提供一种结构简单,效率高的自动打标装置。

[0004] 本发明的技术方案是:一种打标装置,包括一含有水平辊轴传动工作台,其特征在于:所述工作台上设置密封室,收容在所述密封室中传动辊轴间设有固定顶针,所述顶针下端与固定在支架上的气缸的活塞相连,一支架垂直设置在所述工作台上,所述支架上设置有收容在所述密封室中激光感应打标器。

[0005] 优选的,所述密封室设有供工件进出的开口。

[0006] 优选的,所述激光感应打标器通过气缸与支架相连,气缸缸体固定在所述支架上,气缸活塞驱动上下伸缩运动带动激光感应打标器上下运动。

[0007] 优选的,所述密封室侧面开有可旋转开闭的门。

[0008] 本发明的打标装置由于辊轴自动传动,使得工件被传动进出打标工作台,激光感应打标器自动感应工件自动打标,从而大大提高了加工效率,操作方便,更加安全可靠。

附图说明

[0009] 图 1 是本发明较佳实施例打标装置的结构示意图;

[0010] 图 2 是本发明较佳实施例打标装置的平面剖视示意图。

具体实施方式

[0011] 下面结合附图对本发明具体实施方式作进一步详细的描述。

[0012] 如图 1 所示,本发明较佳实施例中的打标装置包括一水平工作台 1,工作台 1 含有多个传动辊轴 2,工作台 1 上设置密封室 3,密封室 3 中的第一传动辊轴 4 两侧设有固定顶针 5,顶针 5 下端与第一气缸 6 的活塞相连,第一气缸 6 固定在工作台 1 上,密封室 3 还设有供工件 7 进出的开口 8,侧面开有可旋转开闭的门 9,一支架 10 垂直设置在工作台 1 上,在密封室 3 中支架 10 上固定有第二气缸 11,第二气缸 11 活塞上连接一激光感应打标器 12。

[0013] 工作时,待打标工件 7 经辊轴 2 传送到密封室 3,激光感应打标器 12 感应到工件 7 后,第一气缸 6 活塞伸长,带动顶针 5 上升顶起工件 7,第二气缸 11 活塞伸长,带动激光感应打标器 12 向下运动靠近工件 7 并打标后,第二气缸 11 活塞收缩,带动带动激光感应打标器 12 向上运动,第一气缸 6 活塞收缩,带动顶针 5 向下运动,将打标完的工件 7 放回到辊轴 2

上,经辊轴 2 传送出密封室 3,重复上述过程对待加工工件进行加工。

[0014] 以上实施例仅为本发明实施方式的一种,其描述较为具体和详细,但并不能因此而理解为对本发明专利范围的限制。应当指出的是,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,在不脱离本发明构思的前提下,还可以做出若干变形和改进,这些都属于本发明的保护范围。因此,本发明专利的保护范围应以所附权利要求为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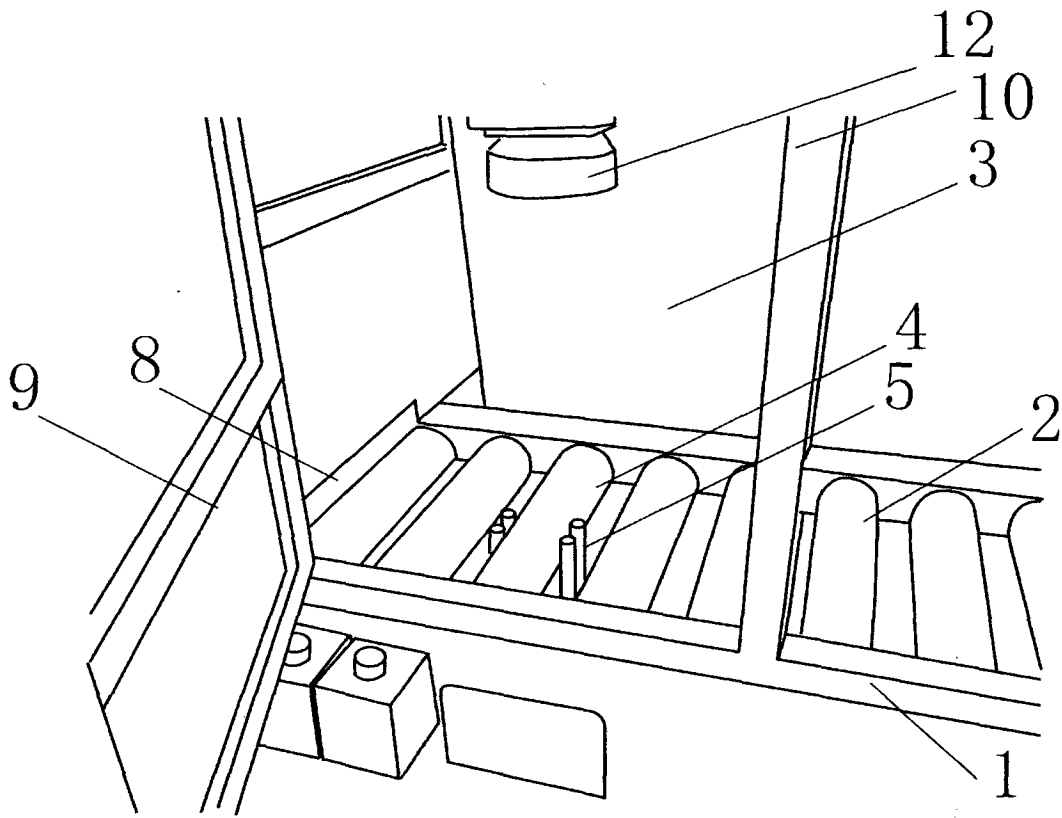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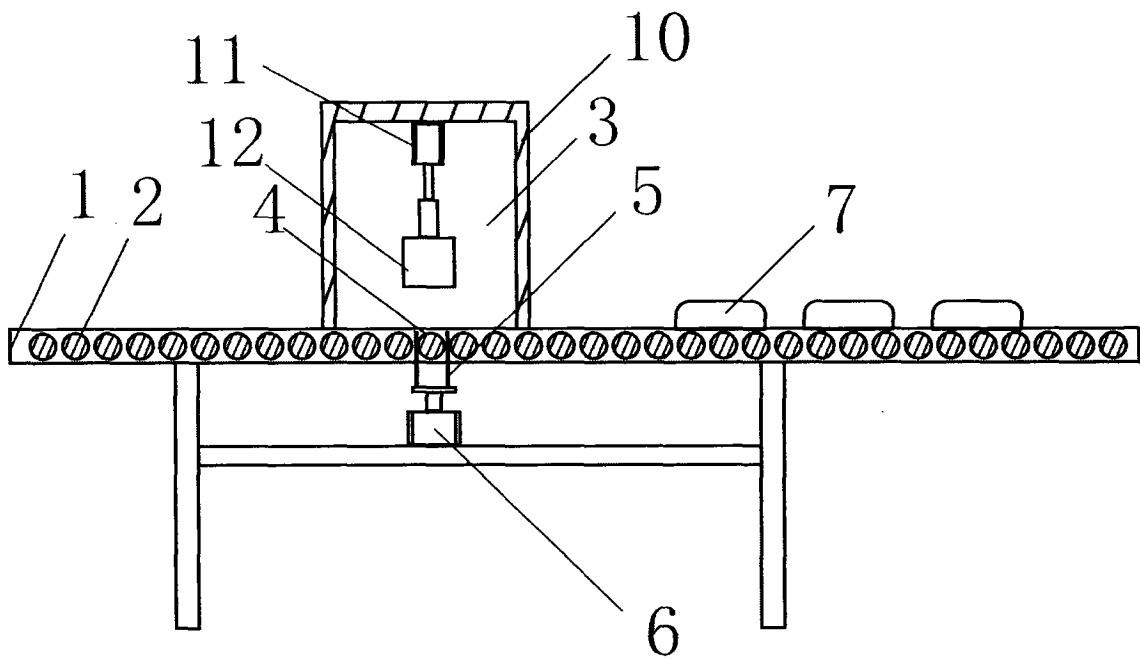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